

# 弘光盃全國高中職電競大賽競賽辦法

## 報名辦法

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08 年 6 月 28 日（星期五）23:59 止 或 32 隊額滿為止。

報名資格：年滿 15 歲、未滿 20 歲，非大學在校生。

每隊人數須滿五人方可報名

每人只能參與一支隊伍，若有重複參賽之情況，該名選手參與之所有隊伍裁定淘汰。

報名時須填寫隊伍名稱、隊員遊戲 ID、就讀學校、隊員個資及聯絡方式。

參賽選手不得為現役 LMS、ECS 之選手。

隊伍名稱、遊戲 ID 不得含有性暗示、髒話等不雅言詞。

## 賽事規章

## 遊戲規則

所有正規比賽均為 5v5 召喚峽谷地圖。

本賽事皆於台港澳伺服器進行，取用當下最新的版本，英雄無使用限制。

比賽勝負由系統判定勝負為準。

預賽採單敗淘汰賽 BO1 賽制至四強準決賽；季殿賽採 BO1 賽制，冠亞賽則採用 BO3 賽制。

報名隊伍將透過亂數產生器隨機抽籤，兩兩一組，上方為藍方，下方為紅方。

統一由藍方開設房間，進入配對須有效率，15 分鐘內未動作之隊伍視為棄權。

比賽 Ban/Pick 開始至比賽結束，全過程不得人為主動退出遊戲，違者視為棄權。

本次賽事並無候補，倘若隊伍中有選手因個人因素進而造成隊伍可參賽人數不足 5 人時，須提前告知賽辦單位做選手更換，未告知賽辦單位者一律視為棄權。

當參賽選手（包括正式隊員和替補隊員）發生以下不公平遊戲行為，包括但不限於：

串通比賽、利用漏洞、窺屏、代打、作弊、干擾、辱罵、毆打對手、侮辱（包括對對手、主辦方、現場觀眾等）與非法犯罪行為等。主辦單位有權對選手及其隊伍酌情進行處罰，處罰包括但不限於：口頭警告、沒收獎金、判定棄權、取消參賽資格等。

## 比賽房間設定

1. 選擇建立自訂對戰
2. 地圖選擇：5v5 召喚峽谷
3. 房間名稱：請依照紅藍方( SKT vs. AHQ )，密碼請雙方隊長自行溝通
4. 對戰類型：電競選角
5. 允許觀察者模式：只允許組隊房間內的成員

紅方隊伍進入對戰房後自行檢查對戰模式是否正確，賽程樹狀圖上為藍方、下為紅方，請依照賽程表站位，若站錯位而比賽開始，表示雙方同意站位調整，不得有異議。

獲勝條件：

1. 摧毀敵方水晶主堡或迫使對方投降。
  2. 線上賽對戰勝方需於比賽結束後 2 小時內將對戰紀錄截圖上傳至賽辦單位指定之資料夾(雲端或 LINE 群)，若未能於 2 小時內回報，系統將判定雙敗，請務必於時間內完成回報。
- 英雄聯盟在賽事過程中如遭遇不可預期、不可抗力的問題導致雙方無法進行重賽且比賽無法繼續進行時，可依下列標準裁定該局勝負：

1. 雙方隊伍金錢總量差異：雙方隊伍的金錢總量差距量超過 33%。
  2. 場上防禦塔數量差異：雙方在場上仍存在的防禦塔數量差距超過 7 座。
  3. 場上水晶兵營數量差異：雙方場上仍存在的水晶兵營數量差距超過 2 座。
- (1~3 需同時達成)

## 暫停流程

比賽期間，若有選手發生斷線、網路不穩或延遲、設備異常...等狀況，比賽依然會繼續進行，選手需要自行排除問題後重新連線。若無法重新連線或排除問題，則由可正常遊戲的選手完成比賽，將不會因此而重賽或暫停。

若有特殊狀況需要暫停(Pause)，選手需立即通知賽辦單位或裁判，由賽辦單位或裁判決定是否暫停。若發生選手自行暫停之狀況，且該隊伍獲勝，則下一場比賽將罰一個禁角不得選取。若同一隊在同一場比賽中發生兩次自行暫停，直接判敗取消參賽資格。

線下賽開始，一旦發生斷線、網路不穩或延遲、設備異常、硬體或軟體發生故障...等影響進行遊戲的狀況，選手需立即告知裁判，由裁判決定是否暫停遊戲；若裁判宣布暫停，所有選手必須等到異常修復且所有選手均可繼續正常遊戲後，由裁判結束暫停，比賽方可繼續。如果選手在未得到裁判許可的情況下暫停或者取消暫停遊戲，會被認為是影響比賽公平性的行為，主辦單位有權進行仲裁。

如果遊戲無法暫停且無法正常繼續進行，官方裁定本局需要重新開始時，比賽雙方需選擇同樣的英雄、召喚師技能、符文等進入遊戲。如有私自更換之情況，裁判可直接判定勝負。若發生選手身體不適、疾病、傷病或者宣佈無法比賽的情況下，隊伍必須請示裁判進行一次暫停。裁判對指定的選手進行評估，以確定該選手是否準備、願意並且能夠在一段時間內繼續遊戲。這段時間由官方決定，但是會限制在幾分鐘內。如果官方認為該選手無法在這段時間內繼續遊戲，那麼該隊伍將由剩下的選手繼續完成該場比賽。官方有權根據比賽現場情況進行最終仲裁。

## 設備與連線

線上賽期間統一使用選手自備的網路、設備及帳號，若因選手個人之網路或設備影響遊戲順暢度，選手須自負後果。

## 隊員更換規則

比賽期間須按照報名名單上場；比賽過程中不可更換隊員；第二場及之後的比賽若需要更換隊員，需先請示裁判及賽辦單位，並在有報名替補隊員的情況下，才可以更換隊員。



第一名 獎金 **NTD 50,000**、電競耳機

第二名 獎金 **NTD 30,000**、電競耳機

第三名 獎金 **NTD 15000**、電競滑鼠

第四名 獎金 **NTD 5000**、電競滑鼠

## 注意事項

- (一) 主辦單位保有最後辦法修訂之權利。
- (二) 相關活動訊息請至弘光科技大學粉絲專頁查詢。
- (三) 聯絡人資訊：

活動負責人 邱亮融 0972-717-186

洪沖珊 0909-853-877

包紘齊 0936-505-499